

证券代码：600409

证券简称：三友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17-035 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在公司所在地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连明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15 人，亲自出席董事 15 人，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各项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经营范围中“脱盐水的生产和销售”变更为“工业用水的生产和销售”，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7 号）。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13,963,961.00 元，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变更后，注册资本由 185,038.5487 万元增至 206,434.9448 万元，股份总数由 185,038.5487 万股增至 206,434.9448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7 号）。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增资方式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现金增资的方式将 130,000 万元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达化纤”）注入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达纤维”），专项用于 20 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建设。本次增资完成后，兴达化纤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75,526.39 万元、远达纤维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64,500.00 万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以增资方式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8 号）。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4,617.95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9 号）。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月内有效，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资金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等。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0 号）。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1 号）。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优化债务结构，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中期票据，发行期限不超过 7 年（含 7 年），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2 号）。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2 号）。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票 1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7-043 号）。

特此公告。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8 日